证券代码：301018 证券简称：申菱环境 公告编号：2021-018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菱环境”“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公司 2021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168,508.52 元，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92,790,683.30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含税）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董事会意见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在综合考虑股东回报、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后，结合当期经营情况，董事会拟定了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经营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拟定了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五、其他说明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的范围，告知相关知情人应履行保密义务和严禁内幕交易，对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

六、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审议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1018 证券简称：申菱环境 公告编号：2021-027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公司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9 月 7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1 年 9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机械装备园兴隆十路 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关于第三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1 年 8 月 30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6.00	《关于第三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自股权登记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一）17:00 止。

2、登记地点：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机械装备园兴隆十路 8 号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证券法务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机械装备园兴隆十路 8 号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证券法务部

联系人：林涛

电话：0757-23832359

邮编：528313

电子邮箱：sl@shenling.com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1018，投票简称为“申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9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 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 现持有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菱环境”）股份 股。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申菱环境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6.00	《关于第三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注：

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明确每一审议事项的具体指示；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若委托人未对审议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则视为股东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4、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委托有效期：年月日

证券代码：301018 证券简称：申菱环境 公告编号：2021-014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含税）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申菱环境	股票代码	3010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柳羽彬	林涛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机械装备园兴隆十路 8 号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机械装备园兴隆十路 8 号	
电话	0757-23837822	0757-23837822	
电子信箱	sl@shenling.com	jintao@shenling.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7,396,721.91	548,751,082.11	2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168,508.52	39,745,281.17	6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6,472,248.52	33,082,431.17	7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592,231.31	−1,479,925.90	1,761.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2	6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2	6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6%	4.92%	2.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13,000,242.87	2,554,339,847.57	2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3,276,742.66	890,177,056.56	58.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2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崔颖琦	境内自然人	22.95%	55,080,000	55,080,000		
广东申菱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0%	36,000,000	36,000,000		
谭炳文	境内自然人	13.05%	31,320,000	31,320,000		
广东众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7%	23,220,000	23,220,000		
苏翠霞	境内自然人	6.75%	16,200,000	16,200,000		
广东众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2%	12,780,000	12,780,000		
欧兆铭	境内自然人	2.25%	5,400,000	5,400,000		
中信建投证券－招商银行－中信建投申菱环境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2%	4,379,461	4,379,461		
中信建投证券－招商银行－中信建投申菱环境 2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8%	1,621,539	1,621,5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02%	54,677	5,47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1、崔颖琦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508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22.95%；崔颖琦先生持有申菱投资 51%股权，系申菱投资实际控制人，通过申菱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836 万股，间接持股比例 7.65%。 2、崔颖琦先生之女崔梓华系众承投资实际控制人，崔颖琦先生之子崔玮贤系众贤投资实际控制人。崔梓华、崔玮贤、众承投资、众贤投资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崔颖琦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已签订《共同控制及一致行动协议》。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994 证券简称：久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久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久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久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0994 证券简称：久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久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94,2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久祺股份	股票代码	30099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雍娇	陆佳琪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 509 号富春大厦 8 楼	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 509 号富春大厦 8 楼	
电话	0571-87809605	0571-87809605	
电子信箱	yongyan@joykie.com	yiran_lu@joykie.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79,470,672.24	813,824,993.36	9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453,899.66	60,175,983.82	4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8,154,648.85	58,969,779.92	3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06,244.63	91,614,001.18	−11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41	43.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41	4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2%	16.68%	1.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3,946,681.47	1,066,282,140.69	1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1,695,788.93	437,392,656.18	19.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政	境内自然人	44.40%	64,681,800	64,681,800		
卢志勇	境内自然人	24.42%	35,573,000	35,573,000		
李宇光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8%	29,105,200	29,105,2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永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5,360,000	5,36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永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4,530,000	4,53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永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2,140,000	2,14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永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290,000	1,290,000		
上海广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3,000,000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9 年 6 月 18 日，李政、卢志勇、李宇光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对久祺有限自设立以来的共同控制关系进行了确认，李政、卢志勇、李宇光三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323 证券简称：华灿光电 公告编号：2021-100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3）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6）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灿光电	股票代码	3003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峥	张晓雪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滨湖路 8 号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滨湖路 8 号	
电话	027-81929003	027-81929003	
电子信箱	zq@hcsemitek.com	zq@hcsemitek.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94,150,217.62	1,068,496,612.63	4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427,769.62	−111,190,850.32	7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15,059,757.32	−260,410,726.76	5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432,370.29	−48,664,032.39	306.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2.34%	1.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265,834,959.18	11,034,211,115.70	−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91,211,955.78	6,308,428,148.39	−0.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华发实体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87%	308,406,868	308,406,868		
义乌和谐芯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0%	182,313,043	0		
NEW SURE LIMITED	境外法人	4.58%	56,817,391	0		
上海虎韵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	56,053,812	0	质押	56,053,812
上海灿融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	47,660,757	0		
浙江华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31,608,025	0	质押	9,100,000
吴龙陶	境内自然人	0.92%	11,448,907	11,448,907		
周福云	境内自然人	0.79%	9,848,034	9,848,034	质押	9,840,000
马雪峰	境内自然人	0.68%	8,489,634	0		
胡又元	境内自然人	0.61%	7,555,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其他事项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层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奥园美谷 公告编号：2021-091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园美谷	股票代码	0006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南	张健伟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一路 48 号奥园集团大厦 13A 层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一路 48 号奥园集团大厦 13A 层	
电话	020-84506752	020-84506752	
电子信箱	dongmi@aoyuanbeauty.com	investors@aoyuanbeauty.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66,766,452.98	298,362,349.60	29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129,190.25	−192,991,856.70	12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380,782.41	−193,392,186.81	12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068,505.89	−92,994,359.18	−112.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2	−0.2467	126.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39	−0.2467	12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11.09%	增加 13.9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941,302,449.56	9,453,174,039.62	1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2,539,385.10	1,713,888,194.85	2.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4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4%	229,231,817	0	质押	171,998,610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5%	60,504,314	0		
建水泰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	22,685,642	0		
北京合力万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13,674,654	0		
陈俞茁	境内自然人	0.54%	4,219,900	0		
关明广	境内自然人	0.41%	3,174,991	2,630,618		
段亚娟	境内自然人	0.40%	3,116,045	2,337,034		
王蛟	境内自然人	0.39%	3,046,814	0		
曹进	境内自然人	0.38%	3,003,461	2,297,595		
张素云	境内自然人	0.35%	2,764,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水泰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合力万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段亚娟为一致行动人。（2）除（1）已列明的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标的公司股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公司持有的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北京养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蓬莱华录京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35%股权，并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购买。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前述转让标的公司股权事项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至 2021 年 7 月 23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企业非国有产权受让资格确认通知书》，本次交易共征集 1 名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为深圳市凯欣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具体详见 2021 年 6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标的公司股权的公告》《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等公告和 2021 年 7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标的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2、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标的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具体详见 2021 年 7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公告和 2021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301046 证券简称：能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1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